

東森安心保倍加值專案

TO：_____先生/小姐

服務專員：_____ 服務專線：_____ **0800-583-588**

商品名稱	給付項目	日額型住院醫療 1,000 元
安達產物日額型住院 醫療健康保險	一般住院日額保險金(註 1.2)	意外或疾病住院 NT\$1,000 /天(最高 365 天)
	居家療養日額保險金	NT\$500 /天(最高 365 天/以實際住院日數為依據)
	加護病房住院日額保險金 (註 1.2)	意外或疾病住院 NT\$2,000 /天 (最高 30 天/含一般病房住院日額保險金)
	急診保險金(註 3)	意外或疾病急診室留觀 6 小時以上 實支實付最高 NT\$1,000 /次
	門診手術保險金	意外或疾病醫院門診手術 NT\$1,000 /次

備註:

1. 意外傷害住院無等待期，疾病住院日額等待期 30 天。
2. 同一意外傷害或疾病與其引起之併發症必需住院兩次以上時，其前後需間隔 14 天以上，否則視為同一次住院辦理。
3. 急診保險金:被保險人同一疾病或傷害以給付一次為限。

【專案說明】

1. 此項保險限專案申請人投保，承保年齡 20 足歲以上至 65 歲，可續保至 75 歲。
2. 保險效力自保險單上所載期間開始日翌日零時起生效，為期一年。
3. 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保留最終承保與否之權利。
4. 根據「台灣地區傷害保險個人職業分類表」之分類基準，列屬拒保職業者，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股)公司台灣分公司(以下簡稱美商安達保險)不予承保。

【注意事項】

- 消費者於購買本商品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本商品之預定費用率（預定附加費用率）最高 39%，最低 39%；如要仔細了解其他相關資訊，請洽本分公司業務員、服務據點（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8 號 10 樓、免付費服務暨申訴專線電話：0800-339-899）或網站(<https://www.chubb.com/tw>)，以保障您的權益。若對本保險商品或服務有所爭議，得向本公司、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或金管會保險局提出意見。
- 欲查閱本分公司資訊公開說明文件，請至本分公司網站或來電 0800-608-989 索取。
- 本保險為非保證續保之保險商品。
- 本商品經美商安達保險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一般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公司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美商安達保險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 保險契約各項權利義務皆詳列於保單條款，消費者務必詳加閱讀了解，以避免權益受損。
- 投保後解約或不繼續繳費可能不利消費者，請慎選符合需求之保險商品。
- 本商品內容、費率、保險給付(相關條件、年齡、金額等資格)與其他未盡事宜，悉依保單條款規定為準，本簡介之內容僅供參考，本分公司保留最終承保與否之權利。
- 本保險所稱之「住院」，係指被保險人經醫師診斷其疾病或傷害必須入住院，且正式辦理住院手續並確實在醫院接受診療者，但不包含全民健康保險第五十一條所稱之日間住院及精神衛生法第三十五條所稱之日間留院。保險公司辦理理賠作業於需要時會參據醫學專業意見審核被保險人住院之必要性。

商品文號：

安達產物日額型住院醫療健康保險	中華民國 95 年 12 月 28 日 安慈商字第 950214 號函備查，109.01.17 安達商字第 1090004 號函備查 (一般住院日額保險金、居家療養日額保險金、加護病房住院日額保險金、急診保險金、門診手術保險金)
安達產物國際制裁限制除外不保附加條款	107.09.03 安達商字第 1070554 號函備查

東森安心保倍加值專案

TO : _____先生/小姐

服務專員 : _____ 服務專線 : 0800-583-588

商品名稱	給付項目	日額型住院醫療 2,000 元
安達產物日額型住院醫療健康保險	一般住院日額保險金(註 1.2)	意外或疾病住院 NT\$2,000 /天(最高 365 天)
	居家療養日額保險金	NT\$1,000 /天(最高 365 天/以實際住院日數為依據)
	加護病房住院日額保險金(註 1.2)	意外或疾病住院 NT\$4,000 /天 (最高 30 天/含一般病房住院日額保險金)
	急診保險金(註 3)	意外或疾病急診室留觀 6 小時以上 實支實付最高 NT\$2,000 /次
	門診手術保險金	意外或疾病醫院門診手術 NT\$2,000 /次

備註:

- 意外傷害住院無等待期，疾病住院日額等待期 30 天。
- 同一意外傷害或疾病與其引起之併發症必需住院兩次以上時，其前後需間隔 14 天以上，否則視為同一次住院辦理。
- 急診保險金:被保險人同一疾病或傷害以給付一次為限。

【 專案說明 】

- 此項保險限專案申請人投保，承保年齡 20 足歲以上至 65 歲，可續保至 75 歲。
- 保險效力自保險單上所載期間始日翌日零時起生效，為期一年。
- 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保留最終承保與否之權利。
- 根據「台灣地區傷害保險個人職業分類表」之分類基準，列屬拒保職業者，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股)公司台灣分公司(以下簡稱美商安達保險)不予承保。

【 注意事項 】

- 消費者於購買本商品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本商品之預定費用率(預定附加費用率)最高 39%，最低 39%；如要仔細了解其他相關資訊，請洽本分公司業務員、服務據點(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8 號 10 樓、免付費服務暨申訴專線電話：0800-339-899)或網站(<https://www.chubb.com/tw>)，以保障您的權益。若對本保險商品或服務有所爭議，得向本公司、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或金管會保險局提出意見。
- 欲查閱本分公司資訊公開說明文件，請至本分公司網站或來電 0800-608-989 索取。
- 本保險為非保證續保之保險商品。
- 本商品經美商安達保險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一般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公司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美商安達保險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 保險契約各項權利義務皆詳列於保單條款，消費者務必詳加閱讀了解，以避免權益受損。
- 投保後解約或不繼續繳費可能不利消費者，請慎選符合需求之保險商品。
- 本商品內容、費率、保險給付(相關條件、年齡、金額等資格)與其他未盡事宜，悉依保單條款規定為準，本簡介之內容僅供參考，本分公司保留最終承保與否之權利。
- 本保險所稱之「住院」，係指被保險人經醫師診斷其疾病或傷害必須入住醫院，且正式辦理住院手續並確實在醫院接受診療者，但不包含全民健康保險第五十一條所稱之日間住院及精神衛生法第三十五條所稱之日間留院。保險公司辦理理賠作業於需要時會參據醫學專業意見審核被保險人住院之必要性。

商品文號：

安達產物日額型住院醫療健康保險	中華民國 95 年 12 月 28 日 安慈商字第 950214 號函備查，109.01.17 安達商字第 1090004 號函備查 (一般住院日額保險金、居家療養日額保險金、加護病房住院日額保險金、急診保險金、門診手術保險金)
安達產物國際制裁限制除外不保附加條款	107.09.03 安達商字第 1070554 號函備查

東森安心保倍加值專案

TO : _____先生/小姐

服務專員 : _____ 服務專線 : 0800-583-588

商品名稱	給付項目	日額型住院醫療 3,000 元
安達產物日額型住院醫療健康保險	一般住院日額保險金(註 1.2)	意外或疾病住院 NT\$3,000 /天(最高 365 天)
	居家療養日額保險金	NT\$1,500 /天(最高 365 天/以實際住院日數為依據)
	加護病房住院日額保險金(註 1.2)	意外或疾病住院 NT\$6,000 /天 (最高 30 天/含一般病房住院日額保險金)
	急診保險金(註 3)	意外或疾病急診室留觀 6 小時以上 實支實付最高 NT\$3,000 /次
	門診手術保險金	意外或疾病醫院門診手術 NT\$3,000 /次

備註:

- 意外傷害住院無等待期，疾病住院日額等待期 30 天。
- 同一意外傷害或疾病與其引起之併發症必需住院兩次以上時，其前後需間隔 14 天以上，否則視為同一次住院辦理。
- 急診保險金:被保險人同一疾病或傷害以給付一次為限。

【 專案說明 】

- 此項保險限專案申請人投保，承保年齡 20 足歲以上至 65 歲，可續保至 75 歲。
- 保險效力自保險單上所載期間始日翌日零時起生效，為期一年。
- 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保留最終承保與否之權利。
- 根據「台灣地區傷害保險個人職業分類表」之分類基準，列屬拒保職業者，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股)公司台灣分公司(以下簡稱美商安達保險)不予承保。

【 注意事項 】

- 消費者於購買本商品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本商品之預定費用率（預定附加費用率）最高 39%，最低 39%；如要仔細了解其他相關資訊，請洽本分公司業務員、服務據點(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8 號 10 樓、免付費服務暨申訴專線電話：0800-339-899)或網站(<https://www.chubb.com/tw>)，以保障您的權益。若對本保險商品或服務有所爭議，得向本公司、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或金管會保險局提出意見。
- 欲查閱本分公司資訊公開說明文件，請至本分公司網站或來電 0800-608-989 索取。
- 本保險為非保證續保之保險商品。
- 本商品經美商安達保險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一般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公司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美商安達保險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 保險契約各項權利義務皆詳列於保單條款，消費者務必詳加閱讀了解，以避免權益受損。
- 投保後解約或不繼續繳費可能不利消費者，請慎選符合需求之保險商品。
- 本商品內容、費率、保險給付(相關條件、年齡、金額等資格)與其他未盡事宜，悉依保單條款規定為準，本簡介之內容僅供參考，本分公司保留最終承保與否之權利。
- 本保險所稱之「住院」，係指被保險人經醫師診斷其疾病或傷害必須入住醫院，且正式辦理住院手續並確實在醫院接受診療者，但不包含全民健康保險第五十一條所稱之日間住院及精神衛生法第三十五條所稱之日間留院。保險公司辦理理賠作業於需要時會參據醫學專業意見審核被保險人住院之必要性。

商品文號：

安達產物日額型住院醫療健康保險	中華民國 95 年 12 月 28 日 安慈商字第 950214 號函備查，109.01.17 安達商字第 1090004 號函備查 (一般住院日額保險金、居家療養日額保險金、加護病房住院日額保險金、急診保險金、門診手術保險金)
安達產物國際制裁限制除外不保附加條款	107.09.03 安達商字第 1070554 號函備查